

漢語動詞詞彙語意分析：表達模式 與研究方法

A Lexical-Semantic Analysis of Mandarin Chinese Verbs: Representation and Methodology

張麗麗*、陳克健*、黃居仁⁺

Li-li Chang*, Keh-jiann Chen* and Chu-Ren Huang⁺

Abstract

在這篇文章中我們將簡單扼要地介紹詞庫小組分析動詞語意的作法，包含了理論部分以及分析的方法和步驟。這套理論架構是從實際分析的過程中逐漸形成的，但尚未完全成熟。截至目前為止，我們已經分析了四十多組近義動詞和近十組動詞語意場，並初步架構了一套由語意屬性組成的動詞語意表達模式。這套理論和分析方法是建立在詞庫小組十幾年的研究基礎上，結合了眾人的力量逐步完成的。

本文嘗試統合眾人的研究所得，設法銜接理論與語言事實，並詳細介紹我們的研究方法。關於理論部分，詞庫小組已發表了許多篇論文。早期架構請參考 Tsai 等人[1998]、Huang 等人[1998]，最近的架構請參考 Huang 等人[見本期刊]。這些論文側重理論架構在學理上的探討，對語言事實涉及較少。本文則採用較多的語料，設法將理論落實。此外，詞庫小組也發表多篇論文探討了幾個特定近義詞組或語意場，像是 Chang 等人[見本期刊]探討情緒動詞、Liu 等人[1997]探討「建、造、蓋」、Liu 等人[見本期刊]探討「投、擲、丟、扔」、Liu 等人[1999]探討「趕、追」、以及 Chief 等人[見本期刊]探討「方便、便利」。本文也會綜合這些論文的發現以及其他未發表的研究成果在一個整體架構中。

*中央研究院 資訊科學研究所 Institute of Information Science, Academia Sinica

⁺中央研究院 語言學研究所 Institute of Linguistics, Academia Sinica

在文中我們將先介紹研究背景，緊接著進入主題，介紹理論架構的三個部分，分別是 1)動詞詞彙語意的表達模式; 2)動詞詞彙語意的區分和詞義延伸; 3)動詞詞彙語意和其他詞彙語意的結合情況。接下來，我們會詳列實際分析的方法、步驟和範例。最後作個總結。

這篇文章有兩個目的：一方面是將我們一再修正的理論和方法作個階段性的總結，作為日後分析的參考依據；另一方面是將我們的理念和作法介紹給大家，希望能得到各界人士的批評指教。

In this paper we will briefly introduce the Module-Attribute Representation of Verbal Semantics (MARVS) and present in detail the methods used to analyze verbal semantics by the CKIP group. The theory and the methodology are based on the analysis of forty synonym pairs of verbs as well as verbs from ten different semantic fields.

This paper will focus on the linguistic data and our research methodology. For more information on the theoretical issues performing to MARVS, please see Huang *et al.* [this volume]. The research results published by the members of CKIP group on a certain synonym pairs or semantic fields will also be discussed in this paper, such as Chang *et al.* [this volume] on mental verbs, Liu *et al.* [1997] on building verbs *JIAN*, *GAI* and *ZAO*, Liu *et al.* [this volume] on throwing verbs *TOU*, *ZHI*, *DIU* and *RENG*, Liu *et al.* [1999] on chasing verbs *ZHUI* and *GAN*, and Chief *et al.* [this volume] on verbs meaning “beneficial”, *FANGBIAN* and *BIANLI*.

This paper will be organized in the following way. In section 1 we will first introduce our basic ideas on verbal semantics. In section 2 we will discuss three related research topics, i.e. the MARVS theory, the distinction and extension of verbal meanings, and the co-occurrence of verbs with certain sentence patterns or adjuncts. In section 3 the methodology used for analyzing synonym pairs and verbs in a particular semantic field will be presented. In section 4 we will give an example of the near-synonym verbs *KUAILE* “happy” and *GAOXING* “glad” and show precisely what to observe, how to compare and how to explain the differences in detail.

This paper is a record of our research methodology and will be used as a technical guide for the CKIP group. We will keep on modifying our research methods and the theory in the future and we look forward to feedback from readers of this paper.

1. 研究背景：

近來詞彙語意學及詞彙驅動的語法研究都不約而同地得到一個相同的觀點：許多語法現象可以由詞彙語意預測或決定。這個論點與認知學派和功能學派一向的主張也相符。詞彙語意能決定許多重要的語法規律，有許多詞和詞之間、詞和句型之間的搭配關係和焦點轉移，都可以成功地藉由詞彙語意結合的邏輯性來解釋和預測。我們的研究也是建立在這樣的基本論點上。我們研究動詞的詞彙語意，就是希望能從動詞的詞彙語意特性整理出更具普遍性的語言規律，像是動詞的論元結構、功能的分佈、搭配關係、甚至也包含了動詞搭配不同成分時詞彙語意焦點的轉移情形。瞭解語意結合現象以及語意語法互動關係後，我們才能進一步探討動詞詞彙語意的表達模式，釐清動詞詞義的分項和延伸的現象。在整個研究過程中，我們將逐步抽取語意屬性，利用語意屬性間的邏輯關係來表示動詞的各種搭配關係以及詞彙語意焦點轉移情形，並利用語意屬性架構動詞語意。

這套動詞語意表達模式是由語意屬性所架構成。由於這些語意屬性代表具有左右詞彙用法的語意成分，因此我們所提出的表達模式將超越規範式的語法模式，成為具有解釋性和預測性的語意關係模式。在此模式中我們將清楚界定各語意屬性之間的互容關係、互斥關係、邏輯關係和影響焦點轉移的情況，並利用這套語意屬性來表示和區分每個動詞、狀語和句型的語意特性。因此，理想中每個動詞的每個義項都有各自的一套由語意屬性所組成的事件訊息結構，從這套屬性我們可以推論出這個動詞的使用情形。

在研究方法上，我們要找出這些決定詞彙用法的語意屬性，可以從許多不同的角度下手：從近義動詞下手、從動詞語意場下手、從狀語下手、從句型下手、從論元下手。不同的角度各有不同的著力點，各有不同的觀察優勢，也會帶來不同的研究成果。從近義動詞下手可以觀察到近義動詞的差異處，抽離出區分這組動詞的關鍵語意屬性。從動詞語意場下手可以觀察到整組動詞的共同處，像是一致的論元結構、相同的搭配關係、和共通的語法功能分佈狀況…，以抽離出一組互相牽制的語意屬性。從動詞語意場下手也可以觀察同一語意場中最明顯的對比，並抽離出關鍵語意屬性。從狀語下手可以區分狀語類型，觀察每個狀語所能搭配的動詞類型，並抽離出決定這種搭配關係的語意屬性。從句型和論元下手所能進行的觀察和觀察成果和狀語類似。特別是在事態（Aktionsart or verbal aspect）缺乏構詞標記時，我們可以從動詞所搭配的狀語與句型得到相關的訊息。

2. 研究主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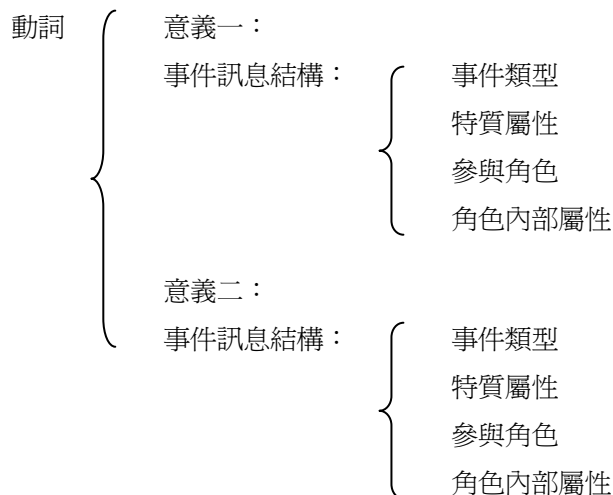
正如研究背景的說明，我們的觀察和研究主題包括三方面：1)動詞詞彙語意的表達模式；2)動詞詞彙語意的區分和詞彙語意延伸；3)動詞詞彙語意和其他詞彙語意或結構語意的結合情況。

2.1 動詞詞彙語意的表達方式

為了明確掌握詞彙語意的影響力，我們需要一套由語意屬性組成的架構來表達詞彙語

意。動詞表達的概念是「事件」，其內容涉及事件的參與者、事件的執行方式、事件進行的時間長短和地點…等。但是通常一個句子所表達的事件內容，可能只是完整事件的一部份，由動詞及其論元及附加成分所表示的語意成分結合而成。句子所能表達的事件內容及方式主要是受核心動詞限制的，所以我們定出一個動詞語意表達模式“Module-Attribute Representation of Verbal Semantics (MARVS)”，簡稱為“MARVS Representation”來表達每一個動詞義項的事件訊息結構[Huang and Ahrens, 1999]。

事件訊息結構中所含的訊息共有四種，分成兩個層面：第一個層面的訊息直指事件本身，包含了事件類型和特質屬性(Inherent Attributes)；第二個層面的訊息涉及事件的參與成分，包含了參與角色(Roles)和角色內部屬性(Role-internal Attributes)¹。事件類型也是由一個個語意單位所組合而成的，我們稱這些語意單位為事件模組(Event Module)，它和其他語意屬性不同處在於，這些事件模組可以互相結合，組合架構成一個個事件結構(Event Structure)，每個事件結構則代表一個事件類型。動詞的每個意義都有其事件訊息結構，其整體組織架構如下：



目前我們所整理出的事件類型及語意屬性將一一分述如下：

a. 事件類型(Event Types)及事件結構(Event Structures)

我們認為一個動詞所能表達的事件類型主要是由五種基本事件模組(event module)組成，即各種不同事件類型都是由這五種基本事件模組組合而成的。這五個模組描述了：

¹ 稱之為角色的主要原因之一是詞彙語義中能影響預測語法表現的參與者並不一定是句法中受次類劃分的論元。

a)事件的基本類型，包括了過程(process)、狀態(state)及階段(stage)、b)事件的長短、以及c)事件的端點 (Boundary)。

五個基本事件模組：	•	端點 (Boundary)
	////////	過程 (Process)
	^^^^	階段 (Stage)
	——	狀態 (State)
	/	瞬時 (Punctuality)

端點：在我們訂出的事件結構中，是以「端點(boundary)」這個事件模組表示事件的端點，包含「開端」及「終點」，我們用一個黑點「•」表示。在語言學的文章中，慣用 telic 或 endpoint 來指稱有明確「終點」的動詞。但是依據我們的觀察，在現代漢語中當我們指涉事件的端點時，常常是不區分開端或終點的。例如當動詞接上「了」，可能是指事件的開端：「開會了」，也可能是指事件的終端：「搬家了」。又例如副詞「馬上」只能接含有端點事件模組的動詞，不論這動詞是指開端，如「馬上處理」，還是指終點，如「馬上交出」。而不具有端點事件模組的動詞就不能搭配「馬上」，像是「馬上散步」不好，要說成「馬上去散步」。因此我們用端點同時表示事件的開端和終點。若一個事件只有端點，沒有過程，便是所謂的完整(complete)事件。

過程：指能夠持續進行的動作，我們用一連串的斜線「////////」表示。在一般語言學著作中，這種事件類型多半用 activity 來表示。我們用「過程(process)」是因為它僅是事件類型的組成成分，不表示一個完整的事件類型。為避免誤解，故用「過程(process)」表示。

階段：指包含狀態改變、具有階段性的事件形態，所以我們用一連串的曲折線「^^^^」表示。它和過程的差別在於過程是由一連串動作組成，像是「建房子」包含了打地基、安置鋼筋、砌牆…等一連串動作，而階段則包含一連串不同的狀態，像是「凋謝、上昇、瀰漫」包含了一連串相接續卻又有細微差別的狀態。

狀態：指持續不改變的事件，我們用一條延續的橫線「——」表示。

瞬時：指該事件只存在於一個時間點上，我們用單條斜線「/」表示。具有瞬時模組的動詞表現在語法上的特性是，不能搭配持續的時段，例如「打算」屬瞬時，因為我們不說「我打算去看電影打算了很久。」

一個動詞的事件類型是它所能表達的事件形態(Situation Types)的總合，所以該動詞的事件結構也是一個綜合體。「事件形態」是指在語句中，動詞搭配角色或附加成分後所能表示的個別的事件呈現。因此一個動詞在不同語句中所呈現的事件形態往往不同，也就是說，一個動詞所能表現的事件形態往往是多樣的。例如，「建」可以表達三種事

件形態：可以指一個過程「/////」，如「他在建房子」；也可以同時指出該過程的開端「•/////」，如「這房子建了五年了還沒建好」；也可以同時指出該過程的終點「/////•」，如「這間房子建於民國五十一年」。因此我們就綜合這三個事件形態在一個事件結構中，以「•/////•」這個事件結構表達「建」的事件類型。這個事件結構是「建」能呈現的事件形態的總合：第一個點指過程的開端，第二個點指過程的終點，中間的「/////」指過程本身。必須注意的是，並沒有一個句子同時指「建」的開端、過程和終點。也就是說在真實的語句中，並沒有「•/////•」這樣的事件形態呈現方式。但是如果省去了其中任一組模組，詞彙訊息中對「建」這個動詞的事件類型的描述就不算完整。

剛剛以「建」為例，探討了動詞的事件形態呈現情況以及我們標示動詞事件類型的基本原則。我們依照同樣的精神檢驗了現代漢語中的各式動詞，依據動詞所能表示的事件形態，找出十三種不同的事件類型。一個動詞所指涉的事件類型可能是單純的，也可能是組合的。在指涉事件的開端或終端時每個動詞各有不同呈現能力，有的能指涉開端和終端，有的只能指涉開端，有的只能指涉終端，有的開端終端通通不指涉。依照這些區別，我們將這十三種事件類型區分成三大類：一、表示核心事件的動詞只能表示單一的基本事件模組；二、表示簡單事件的動詞也只能表示單一的基本事件模組，不過卻可以指涉該事件的端點；三、表示組合事件的動詞能表示兩種基本事件模組。

我們相信在此所提的事件模組具有語言共通性(language universality)，其共通性不在於所提事件類型，而在於模組形式。我們在此列出的十三個類型也許不是所有語言共有的分類，透過更廣泛的分析，或運用到其他語言，很可能還會發現其他新的事件類型，特別是組合事件類型。但是我們認為模組形式是所有語言在事件類型上的一種共性，所有的語言的事件類型都是以模組的方式形成的，都能以模組方式適切地表達。此架構具有隨時新增的彈性，能夠依據每個語言的特色，適切地描繪該語言所有的事件類型。自然，透過跨語言的研究也可以找出此模組中最常出現的類型，一樣能看出什麼樣的模組形態是最常見的。當然這還需要更多的研究才能達到，不過我們預測至少下列的核心事件應該是所有語言所共有的。

(一) 表示核心事件 (nuclear event) 的動詞：這一類動詞只能呈現一種單純的事件形態。

///// 散步、旅行 動作 (activity)

——快樂、疲倦、恨… 均質狀態 (homogeneous state)

/ 打算 瞬時 (punctuality)

• 死、斷、醉… 完整 (complete)

(二) 表示簡單事件 (simplex event) 的動詞：這一類動詞只能表示單一的事件模組，但是可以同時指涉事件的端點。

•///// 下雨、開會、追趕、考慮… 啓始動作 (inchoative activity)

- // // // • 建、製造、吃、吃飯… 始終動作 (bounded activity)

-
- ^ ^ ^ 上昇、下降、縮小、衰老… 啓始階段 (inchoative stage)

- ^ ^ ^ • 凋謝 始終階段 (bounded stage)

- ——— 高興、累、瘦、破、懂… 啓始狀態 (inchoative state)

-
- ／ • 打死、打破、騎累、答對… 結果 (resultative)

- ／ • 出發、畢業、離開、抵達… 瞬間完成 (completive punctuality)

(三) 表示複合事件 (composite event) 的動詞：這類動詞可以指涉過程或過程完成後的狀態，但是這兩種事件模組不能同時呈現。

- ／ • ——— 坐、躲、包圍、放、知道… 完整結果 (completive resultative²)

- // // // • ——— 穿、掛、綁、連接、瞭解… 動態雙元 (dual process-state)

上面的圖示和分類具有下列幾點重要的意義和突破：

1. 這十三個事件類型主要是依據幾個標準判定。首先，這個動詞所表達的事件概念是否延續一定的時段，若是，則該事件可能為過程、狀態或階段；若不是，則該事件為瞬時或完整。其次，該動詞可否指涉事件的端點，若不可，則為核心事件；若可以，則為簡單事件。其三，判定該動詞是過程、狀態還是階段，或是兩種以上的複合事件。
2. 以上判定的每個步驟都有一定的方法可以依循。判定一個動詞是否可以延續一段時間，可以從該動詞和某些詞或片語的搭配狀況來判斷，如狀語「繼續、下去、一直、不斷…」，或表示時間長度的片語，像是「…了三個小時、從以前到現在」。因此，從「不斷咒罵、從小到大都很漂亮」這樣的句子中，我們知道「咒罵」和「漂亮」都是可以持續的事件。判定一個動詞是否可以指涉事件的端點，可以從動詞和「了」的搭配狀況來看。例如我們不說「他旅行了」，但說「他去旅行了」，表示「旅行」這個動詞不被用來指「旅行」這個事件的開端，所以它只能表達「旅

² 我們區分了「結果」(resultative)和「完整結果」(completive resultative)兩種類型，二者有類似處，但可以清楚區分。在 MARVS 的架構中，前者是簡單事件，後者是複雜事件。「打死」是簡單事件，透過一個動作的方式瞬間達到一個結果，在我們的架構中分類為「結果」。「坐」則包括了兩個事件類型：在「請坐」中，「坐」指涉一個瞬間就完成的「坐下來」的動作，「台上坐著一個人」則指涉一個持續的「在某個地點坐著」的狀態。在我們的架構中，這種包含一個瞬間動作和一個持續狀態的事件類型稱為「完整結果」。

行」的核心形態。判定一個動詞是過程、狀態還是階段也有一定的標準。表示階段的事件形態的動詞可以搭配「持續」，同時意義上含有事件的變化，像是「持續上昇、持續下降」。過程和狀態的區分方法，就如同一般區分動作和狀態一樣，大部分表示過程的動詞可以搭配「正、正在、在」，而大部分表示狀態的動詞則不然。以上的討論也說明了句中事態(aspectual)成分和動詞間的搭配關係可以由此一表達方式推導出來。

3. 由於我們的架構是利用基本事件模組組合，所以事件類型隨時可以增加，就能更靈活精確地表達各種可能的事件形態及其變化。在一般的事件表達模式中，事件類型數量是固定的，在對動詞分類時，往往有不同事件特性卻歸入同類的現象發生。依照我們組合精神，就不會產生這種現象。
4. 依據較常被採用的 Vendler[1957, 1967]對事態(aspect, Aktionsart)的分類，共分出四種基本類型，分別是：activity, state, achievement, accomplishment。我們可以看到，這四種類型在我們的架構中都可以表達，並依其組合方式明白區分。而且截至目前為止，我們區分了十三種事件類型，比起 Vendler 的四類來說，是更加精細了。
5. 從解釋性來看，我們的架構也達到更高的功效。例如，我們區分了兩種狀態：均質狀態和啓始狀態，其差別就在於啓始狀態之前有一個端點，表示該動詞的語意有一個明白的開端。例如，在「他一高興就會手舞足蹈」中，「高興」蘊含了狀態的轉變，指經驗者從一般的心理狀態進入高興的心理狀態，所以「高興」是個啓始狀態，其事件結構是「•——」。但是均質狀態就無法有這樣的用法，日常生活中見不到「他一快樂了就手舞足蹈」這樣的句子，可見快樂僅能表示均質的、持續的狀態，其事件結構就是「——」，不含端點「•」。

b. 特質屬性(Inherent Attributes)

特質屬性是用來描述事件本身特質的屬性。一個動詞的特質屬性非關乎動詞的事件類型或論元，它是和動詞核心概念緊緊相關。我們目前找到的特質屬性不多，茲舉三例：

控制(control)：指主事者可以操控該動作或狀態，帶有此屬性的動詞可以搭配命令句。基本說來，大部分動作動詞帶有控制的屬性，而大部分狀態動詞則不帶。但是也有例外，例如「到達」是動作動詞，卻不可操控，所以我們不說「別到達」。但「高興」雖是狀態動詞，卻可操控，因為我們看得到「你別太高興！」這樣的句子。因此，在我們的架構中，「到達」不帶控制的屬性，但「高興」會帶有此屬性。

事實(realized)：我們發現有些動詞不能被「不」否定，我們認為這是由此動作的核心概念決定的，用「事實」此屬性來表示此語意特質。「不」是用來否定主事者從事一個動作的意願，或是否定一個狀態。不能被「不」否定的動詞，表示該動詞的核心概念中已經表示這是一個「事實」，不容我

們去否定執行的意願或其存在的狀態。例如，我們可以說「我不打算去、我不準備去」，卻不能說「我不計畫去」，要否定原先的計畫，只能說「我計畫不去了」。當我說出「我計畫…」，該語言行為已成立，所以不容再否定。當我們對一件事作猜測時，我們可以說「我不認為他走了」，卻不能說「我不以為他走了、我不想³他走了」。這也是因為當我一說出「以為」、「想」，這個猜測的行為就成立了，就不容再否定。這就是為什麼凡是不能被「不」否定的動詞我們都給它「事實」的語意屬性。

處置(disposal)：我們認為探討漢語把字句所提的處置概念也是一個特質屬性。帶有處置屬性的動詞，如「打破、趕走」，清晰表示賓語被處置後的結果，可直接用於把字句。這類動詞同屬同一個事態類型，但是它們所具有的概念比事態還要複雜，還包含對賓語處置後的狀況，故用「處置」這個屬性來統稱。

c. 參與角色(Roles)

動詞可攜帶的每個角色都視為其事件訊息結構上的一個語意屬性。詞庫小組原定有十一個基本論元，皆可視為動詞表達事件中的參與角色[其定義及例子請參見詞庫小組, 1993]：主事者(agent)、受事者(theme)、對象(goal)、經驗者(experiencer)、接收者(receptient)、來源(source)、肇始者(causer)、地點(location)、範圍(range)、目標(target)、比較者(comparison)。此外，根據近來分析我們得到的新角色如下：

事因(cause)：表示事件之肇因，像是「減肥真累、我很高興你能來」。事因和詞庫原就定有的肇始者(causer)並不相同，肇始者必須是肇始事件(causative event)的行為者，像是「顏色的變換豐富了視覺感受、大家的問候溫暖了我的心」。

漸生題旨(incremental theme)：表示經歷該事件後產生之結果物，像是「烤蛋糕、擺棋譜、綁蝴蝶結、紮辮子」。

填位(locus)：表示被填補之位置，像是「補洞、填海、裝箱」。

d. 角色內部屬性(Role Internal Attributes):

角色內部屬性，顧名思義，是指角色本身的特性。因為該特性會影響到動詞的使用狀況，所以特別標示出來。我們目前所找到的角色內部屬性也不多。

意志(volition)：指主事者具有行使此動作的意圖。例如「遇見」和「等」的不同在於前者不帶意志，後者帶意志。因此，我們不能說「我一定要遇見他」，

³ 動詞「想」有好幾個意思，在此指的是表猜測的意思，像是「我想他已經走了」。

只能說「我一定要等他」。⁴

2.2 動詞的詞彙語意區分和詞義延伸

動詞詞義的區分是一個相當複雜難解的問題，大致上可以分成兩個重要議題：意義的區分和意義的延伸。截至目前為止我們並沒有深入的探討，只能列出一些初步的觀察。

- a. 如何判定一個動詞具有幾個詞義(sense)、如何區分一個動詞不同的意義、並找出區分動詞意義（和義面）的原則。目前對這方面的問題初步探索得到的暫訂原則如下：

原則一、一個動詞具有幾個意義是由其所能組成的「事件訊息結構」的數目所決定。

原則二、可以由規律的詞意延伸(meaning extension)所預測的詞彙語意變化應列在同一個意義下。

由原則一得到的判斷方法是把無法統合在一個事件訊息結構中的意義呈現分列在不同的詞義(sense)中。原則二則突顯出詞義延伸研究的重要性。

- b. 詞彙語意如何延伸：我們認為動詞的意義延伸是經由邏輯推導(logical implicature)或是經驗知識結構[qualia structure, Pustejovsky 1995]中的層面轉移而得到的，它和本義的差別在於意義焦點的轉移。這些都應算是同一意義的不同呈現，而不是不同的意義。當動詞搭配不同的論元、狀語或句型時，語意會有所變化，這些都不是動詞詞彙語意完全改變了，只能算是事件焦點轉移的結果。目前這部分的觀察還不夠完整，部分現象羅列如下，其中詞彙語意改變的規律與導因，還需進一步的區分：

(一) 時態改變：正走在街上[-端點]／走了[+端點]；他正在穿衣服/穿著一件襯衫。

(二) 論元結構改變：行爲(受事者)端正/我們(主事者)要端正社會風氣(受事者)；他的打扮(受事者)很奇怪/我(經驗者)正奇怪你怎麼不在家(對象)。

(三) 論元類型改變：他跑操場／他專跑議會新聞；走小巷子／走學術路線；他送朋友出門/他送一批貨到南部。

⁴ 特質屬性「控制」和角色內部屬性「意志」很接近，大凡能「控制」的動詞通常也需要主事者有執行的「意志」。不過二者之間並沒有必然的關連，例如有些動詞是可以控制，但主事者並不具有執行的意願，像是「高興」、「傷心」，這可以從句型的搭配看出。「高興」、「傷心」可搭配祈使句，如「你別太高興」、「別傷心了」。這顯示二者具有「控制」的屬性，因為祈使句是要求他人「控制」其行為。但「高興」、「傷心」不能搭配表意願的法相詞(modal verbs)或動詞，例如我們不能說「我一定要高興」或「我一定要傷心」，這顯示這兩個動詞不具有「意志」此屬性。

2.3 動詞詞彙語意和其他詞彙語意或結構語意的結合情況：

研究動詞詞彙語意和其他詞彙語意的結合情況就是在瞭解動詞和論元、狀語以及句型之間的互容關係、互斥關係以及焦點轉移情形。我們可以從動詞出發，研究每組動詞所搭配的角色、狀語以及句型，也可以從另一個方向出發，研究各類角色、狀語和句型所能搭配的動詞。以下僅舉一些例子，兼有兩個角度的觀察所得。

a. 角色和動詞

例如情緒動詞，像是「高興、難過」，搭配一個必要論元經驗者和一個非必要論元事因。又例如理解動詞，像是「知道、瞭解」，搭配兩個必要論元：經驗者和對象。

- (1) 我們(經驗者)很高興創刊號終於發行了(事因)。
- (2) 高中女生的自殺(事因)更令人(經驗者)難過。
- (3) 我(經驗者)知道我平常是任性了一些(對象)。
- (4) 大家(經驗者)也都瞭解這一點(對象)。

又例如主事者搭配過程動詞，不搭配狀態動詞；經驗者只搭配狀態動詞，不搭配過程動詞。

b. 狀語和動詞

例如情緒動詞常搭配程度副詞或程度補語，像是「很快樂、非常快樂、十分快樂、快樂得不得了、快樂得很、快樂無比…」。

理解動詞中的「得知」和「體會」不能搭配否定副詞「不」，我們不說「不得知、不體會」。

又例如「馬上」必須搭配事件結構中含有端點動詞，所以不能說「馬上旅行」，要說「馬上去旅行」；相對地，「一直、持續」只能搭配事件結構中不含端點的動詞，所以不說「一直打破了」，只能說「一直打」。

c. 句型和動詞

例如情緒動詞除了直接前接經驗者，像是「他很快樂」，也會前接「覺得、感到」，出現在「他覺得很快樂、他感到十分快樂」這樣的句型中。

又例如把字句搭配帶有處置語意屬性的動詞組。動詞「搬運」不帶處置屬性，所以不能說「把貨物搬運」。但是「搬運到倉庫、搬運出去」就帶有處置屬性，因此我們可以說「把貨物搬運到倉庫、把貨物搬運出去」。又例如地方片語倒置句(locative inversion construction)搭配姿態動詞、放置動詞：「台上站著一個人、桌上放著一本書」。

3. 分析方法和步驟

動詞詞彙語意分析可以從許多不同的角度下手，去掌握各種由詞彙語意決定的語言規律。在過去兩年的研究中，我們主要是從近義動詞和動詞語意場下手，其方法和步驟如下：

1. 從下列幾點觀察整理近義動詞或同一個語意場內動詞：
 - a. 意義和詞類分項
 - b. 語法功能異同：作謂語、定語、狀語、補語、名物化的分佈情形
 - c. 參與角色：所搭配的必要論元和非必要論元
 - d. 時態
 - e. 搭配情形：作謂語時所搭配的狀語、補語、句型
作定語時所搭配的名詞中心語、
作狀語或補語所配的動詞中心語
2. 找出近義動詞或同一個語意場內動詞共有的語法表現，建構基本的事件訊息結構。例如情緒動詞都可以前接程度副詞「很、非常、十分…」，其事件結構中都帶有狀態的事件模組。又，情緒動詞的論元結構除了作出情緒反應的體驗者外，還應該帶有事因。因為情緒動詞的前後常常會出現一個子句，表示引發該情緒的原因。雖然它出現的位置不一，見下例，卻表示共同的語意訊息。
 - (5) 你那麼晚回來，讓媽媽覺得很難過。
 - (6) 更令我感到難過的是他還有一個交往七年的女友。
 - (7) 我很難過他這麼年輕就去世了。
 - (8) 全家人也為您出了車禍而感到難過。
3. 找出近義動詞或同一個語意場內動詞的用法差距，並設法以語意屬性解釋並區分之。例如情緒動詞雖然在時態上都屬狀態動詞，其事件結構中都帶有狀態，但是可以再細分成兩大類，並以有無端點來區分。⁵又例如「趕」後接的名詞片語有詞意誘迫(meaning coercion)，但是「追」後接的名詞片語沒有。當我們說「趕公車、趕報告」，是指「趕著『搭』公車、趕著『寫』報告」。這「公車」和「報告」出現在「趕」的後面是指涉一個事件，而非單純的名詞。而從「公車」延伸到「搭公車」是從公車的經驗知識結構中的主事層面(agentive)推導出來的。⁶

⁵ 這兩大類動詞可以依據五種語法行為區分開來，請參考Chang, Li-li等人[1999]。

⁶ 請參考Liu, Mei-Chun等人[1999]以及Pustejovsky[1995]。

4. 分析範例：以「快樂、高興」為例

以下的分析以 Tsai 等人[1998]的分析架構為主軸，並佐以 Chang 等人[1999]文中提出的補充。表格中的數字和解釋則以 Chang 等人[1999]為主。

4.1 觀察

a. 意義和詞類分項

快樂：一個語意，一個詞類（不及物狀態動詞）。

高興：一個語意，一個詞類（後接句賓的狀態動詞）。

b. 語法功能分佈：從語料庫中觀察這兩個動詞所扮演的功能，如作謂語、定語、狀語、補語、名物化的分佈情形

「快樂」以定語功能和名物化的傾向高。

「高興」以謂語功能為主。

表1. 「快樂」和「高興」句法功能分佈比例

	謂語功能	補語功能	狀語功能	定語功能	名物化
快樂	37.79%	5.20%	5.73%	24.84%	26.43%
高興	85.05%	1.35%	11.96%	1.35%	0.30%

c. 論元結構：該詞有幾個論元，每個論元個扮演什麼語意角色

快樂：經驗者

高興：經驗者、事因

結論：「快樂」只帶有一個論元，「高興」多帶了事因，是個句賓。

表2. 「快樂」和「高興」後接句賓次數

	句賓表事因
快樂 365	--
高興 280	69

d. 事態

快樂：少加時態標記「了」。在語料庫中，接在「快樂」之後的「了」多半不是時態標記，而是作語尾助詞，像是「我實在太快樂了」、「我今天最快樂了」。在下列表格中的數字是「快樂」後接「了」的所有句數，並未將語尾助詞的句數刪除。

高興：較常和時態標記「了」搭配，例如「客人高興了會賞你錢」。

結論：「高興」比「快樂」更常和時態標記「了」搭配。

表3. 「快樂」和「高興」後接「了」的次數

	V - 了
快樂	10
高興	20

e. 搭配情形：根據其不同語法功能，分別觀察每個功能重要搭配成分之類型及分佈，包括作謂語時所搭配的狀語、補語和句型、作狀語或補語所配的動詞中心語、作定語時所搭配的名詞中心語。

(一)「快樂」和「高興」作謂語時所搭配狀語和補語並無明顯差別。

(二)「快樂」和「高興」作謂語時所搭配句型：

快樂：

受事者 < V：他很快樂

V < 得 < 補語：一聽到披薩，真是快樂得不得了。

祝 < 你 < V：祝你快樂！

高興：

受事者 < V：他很高興

受事者 < V < 事因：他很高興張三來了。

V < 得 < 補語：我和妹妹都高興得大聲叫好。

別 < V：你別高興得太早。

受事者 < 不值得 < V：這件事不值得高興。

結論：「快樂」和「高興」搭配句型的差異在於「快樂」可接祈願句，「高興」可接祈使句和價值判斷句。

表 4. 「快樂」和「高興」搭配祈願句、祈使句和價值判斷句的次數

	祈願句	祈使句	價值判斷句
快樂	8	--	--
高興	--	6	6

(三)「快樂」和「高興」作定語時所搭配的名詞中心語

高興：高興的時候、高興的事情、高興的神色、高興的神情、高興的心情

快樂：

時間：快樂歲月、快樂的時候、快樂時光、快樂的時刻、快樂的關鍵、快樂的日子、快樂的一天、快樂的夜晚、快樂的節日、快樂的兒童節、快樂的端午節、快樂的耶誕節、快樂的時光、快樂的春天、快樂的季節、快樂的兒時、快樂童年、快樂的晚年、快樂的人生

事件：快樂的事、快樂的事物、快樂的生態之旅、快樂的舞會、快樂的記憶、快樂的婚姻、快樂的性生活、快樂的開始、快樂的結束

心情：快樂的心、快樂的情緒、快樂感覺、快樂的感覺

表情：快樂的臉兒、快樂的笑容、快樂的眼淚

人：快樂的人、快樂的孩子、快樂的小天使、快樂的創作人、快樂的小男人、快樂的母親、快樂的修女、快樂的員工、快樂的老人、快樂的朋友、快樂的賣鹽人、快樂的上班族、快樂寡婦、快樂郵差、快樂的奴隸、快樂的工程師、快樂神仙、快樂的戰痘勝利者、快樂的自己、快樂的自我、快樂的小青蛙、快樂的小麻雀、快樂的浪花、快樂的靈魂、快樂的家、快樂家庭

地方：快樂的環境、快樂的學習環境、快樂的家庭聚會場所

氣氛：快樂的氣氛、快樂景象、快樂畫面、快樂的氣息

其他：快樂境界、快樂的能力、快樂笛聲、快樂的唱法、快樂的動作、快樂的行為、快樂的戀情、快樂的部分、快樂的情趣、快樂的慾念、快樂的意義、快樂的觀念、快樂的第一要件、快樂的滋味、快樂哲學、快樂的本質、快樂的來源、快樂的泉源、快樂的成分、快樂翻譯紙、快樂紙、快樂筆、快樂學園、快樂農村、快樂星

結論：「快樂」所能修飾的名詞組比起「高興」要多得多，「高興」做定語的次數很少，所能修飾的名詞總類也少。

(四)「快樂」和「高興」作狀語時所搭配的動詞中心語並無明顯差別。

(五)「快樂」和「高興」作補語時所搭配的動詞中心語

高興：玩得好高興，看得很高興，跳舞跳得這樣高興，讀得也很高興，吃得很高興，唱得高興，欣賞得很高興，拆得正高興，談得正高興

快樂：活得快樂，過得快樂，生活過得快樂，唸得快樂，玩得很快樂，忙得很快樂

結論：「高興」搭配短暫性動詞；而「快樂」兼可搭配短暫性和長期性動詞。

4.2 比較

接下來我們要根據上述觀察歸納出這組近義詞的規律性對比。「快樂」和「高興」主要差異有以下六點：

- 從語法功能分佈來看，「快樂」名物化和作定語的情形相當普遍，「高興」則少。
- 「高興」後面可以接句子，「快樂」則無此用法。
- 「高興」和時態標記「了」搭配的頻率比「快樂」高。
- 「快樂」可以出現在祈願句，「高興」則不行；「高興」可以出現在祈使句和價值判斷句，「快樂」很少。
- 「快樂」做定語時，修飾的中心語比「高興」廣泛得多；
- 「高興」做補語時，只能修飾短暫性動詞；「快樂」做補語時，能修飾短暫性和持久性動詞。

4.3 解釋：

最後我們要根據詞彙語意表達架構對上述規律的對比提出系統性解釋。

- 「快樂」用來表達持久的狀態，其事件類型是均質狀態，事件結構是「——」，「高興」可以用來表示狀態的改變，其事件類型是啓始狀態，事件結構是「•——」。
- 當一個事件用作名物化動詞時，它的指涉功能被強調，而整個事件會被當作一個單位看待，在此情況下，表示均質持久狀態的動詞比較適用於此，所以「快樂」的名物化傾向高。
- 因為所接句賓語是指使情緒產生變化的事因，例如「他很高興我來了」中「我來了」導致「他高興」，所以自然只有表示狀態改變的「高興」可以後接事因。
- 時態標誌「了」可以用來表示事件的完成或新狀態的產生。當「了」和情緒動詞搭配時，是指進入新的情緒狀態，例如「你一逗他，他就高興了」。因此自然是表示狀態改

變的「高興」能夠更常搭配「了」。

- e. 當我們祝福別人時，自然是祝福別人能夠長久擁有該祝福，所以自然會挑選僅能表示持久狀態的「快樂」用於祈願句中。
- f. 當我們說「你別高興」或「不值得高興」時，是在說服別人改變他的情緒狀態，所以能表示狀態改變的「高興」自然比較適合用於這樣的句型。
- g. 當一個動詞用作名詞修飾語時，多半是用來指涉其持久的性質，所以僅能表示持久狀態的「快樂」用做定語的狀況會比「高興」來得多，所能修飾的中心語範圍也會比較大。
- h. 因為「高興」指涉狀態的改變，所以當「高興」用作補語時，我們傾向只用來修飾短暫性的動詞。唯有表示持久狀態的「快樂」才能修飾持續性動詞，像是「過得快樂、活得快樂」。

5. 結論

在本文中，我們粗略地說明了詞庫小組所提出的動詞詞彙語意的理論架構和分析方法。截至目前為止，我們所作出的研究離理想還有一大段距離。雖然本研究已進行了兩年，對個別動詞的探討也相當深入，但是由於研究的動詞數量還太少、涵蓋範圍和類型還太狹窄，因此我們所找到的語意屬性還不足以充分地表達動詞的語意概念，更無法藉語意屬性來全面掌握語言規律。此外，語意屬性之間的共容、互斥及邏輯推導關係也還有待通盤的研究。我們誠心期盼各方先進的批評指教，也期待這套理論架構能日益完整，確實有效地反映現代漢語的語言現象。

參考書目：

- 詞庫小組，1993，*中文詞類分析*，技術報告 93-05，中文詞知識庫小組，中央研究院資訊科學研究所、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
- Chang, Li-li, Keh-jiann Chen and Chu-Ren Huang. 1999. "Alternation Across Semantic Fields: A Study of Mandarin Verbs of Emotion." *Proceedings of the 13th Pacific Asia Conference on Language, Information and Computation*, pp39-50, Taipei.
- Chief, Lian-Cheng, Chu-Ren Huang, Keh-Jiann Chen, Mei-Chih Tsai, and Li-li Chang. 1998. "What Can Near Synonyms Tell Us." In *Proceedings of the 1998 International Lexical-Functional Grammar Conference*. Brisbane, Australia.
- CKIP. 1995. *A Description to the Sinica Corpus*. Technical Report 95-02. Academia Sinica. Taipei.
- Grandy, Richard E. 1992. "Semantic Fields, Prototypes, and the Lexicon." In Lehrer and Kittay Eds. *Frames, Fields, and Contrasts: New Essays in Semantic and Lexical Organization*. Pp103-122. Hillsdale: Lawrence Erlbaum.

- Huang, Chu-Ren. 1998. Classifying Event Structure Attributes: A Verbal Semantic Perspective from Chinese. Invited paper. Chinese Workshop. The 1998 International Lexical-Functional Grammar Conference. Brisbane, Australia.
- Huang, Chu-Ren and Kathleen Ahrens. 1999. "The Module-Attribute Representation of Verbal Semantics." In Working Papers on Chinese Verbal Semantics, Vol. I. Corpus Research Group, Institute of Linguistics, Academia Sinica, and Chinese Knowledge Processing Group, Institute of Information Science, Academia Sinica. Taipei.
- Huang, Chu-Ren and Mei-Chih Tsai. 1997. From Near Synonyms to Event Structure: Corpus-based Studies of Mandarin Verbal Semantics. Mini-Conference on Lexical Semantics. November. National Chung-cheng University.
- Huang, Chu-Ren, Mei-chun Liu, and Mei-chih Tsai. 1998. "From Lexical Meaning to Event Structure Attributes: Across Semantic Classes of Mandarin Verbs." The 6th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Chinese Linguistics/The 10th North American Conference on Chinese Linguistics. June 26-28. Stanford.
- Levin, Beth. 1993. *English Verb Classes and Alternations: A Preliminary Investigation*.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 Li, Charles & Sandra Thompson. 1981. *Mandarin Chinese: A Functional Reference Grammar*. California: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 Liu, Mei-chun. 1997. "Lexical Meaning and Discourse Patterning – the three Mandarin cases of 'build'." Paper presented at the Third Conference on Conceptual Structure, Discourse, and Language. Boulder, Colorado.
- Liu Mei-chun, Chu-Ren Huang, and Charles C.L. Lee. 1998. "When Endpoint Meets Endpoint: A Corpus-based Semantic Study of Throwing Verbs." The 6th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Chinese Linguistics/The 10th North American Conference on Chinese Linguistics. June 26-28. Stanford.
- Liu, Mei-Chun, Chu-Ren Huang and Ching-Yi Lee. 1999. "Lexical Information and Beyond: Constructional Inferences in Semantic Representation." Proceedings of the 13th Pacific Asia Conference on Language, Information and Computation, pp27-38, Taipei.
- Pustejovsky, James, S. Bergler, and P. Anick. 1993. "Lexical Semantic Techniques for Corpus Analysis." *Computational Linguistics*, 19.2, pp331-358.
- Pustejovsky, James. 1995. *The Generative Lexicon*. Cambridge: MIT Press.
- Smith, C. 1991. *The Parameter of Aspect*. Dordrecht: Kluwer.
- Tenny, C. 1992. "The Aspectual Interface Hypothesis." In I. Sag and A. Szabolcsi Eds. *Lexical Matter*. Stanford: CSLI.
- Tsai, Mei-chi, Chu-Ren Huang, Keh-jiann Chen, and Kathleen Ahrens. 1998. "Towards a Representation of Verbal Semantic: An Approach Based on Near-Synonyms."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Computational Linguistics & Chinese Language Processing*, pp62-74.
- Vendler, Zeno 1957. "Verbs and Times." *Philosophical Review* 56, 143-160. Also in Z. Vendler. 1967. *Linguistics in Philosoph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Ithaca, NY, 97-121.